

桂平縣志卷二十七

紀政

民治

春秋之義以天正君以君正民此小康制非大同大同則使民自正而不正於人其等復有高下下者使民自正而以君監臨之論語亟稱舜之無爲許仲弓之簡可使南面斯其義也使民不能自正則舜何能無爲仲弓何能安於簡乎進而上之則以民自正自監而不監於人故春秋家又有言太平世人人有士君子之行而其事殊非易致是以孔子誨人不倦重在自責曰古之學者爲己曰吾未見能見其過而能內

自訟者也曰躬自厚而薄責於人曰射有似乎君子失諸正鵠反求諸其身孟子傳孔子之學則曰禍福無不自己求之者佛言普度衆生不外使衆生自度與孔孟同旨是何故哉欲廢君臨而由民自正自監宜人人學道自脩以爲本不如是則求治而反亂也然大道有志而難逮唐虞之民猶不能人人自監其身於變時雍而後且賴舜之恭己垂裳以臨之况秦漢而後有霸而無王漢高唐太皆焉有民治可言然以中國之大統於一人則耳目難周雖極專制而民間樂利治安輒任民自爲故君愈尊貴而地方官自由施行之事愈紛起此各邑所同若近之賓興保甲其大端也清宣統間所頒

行自治勸學農商各章程又其後焉者矣今分類俱錄於後
闔邑賓興館最先公定條約

凡二十八條其關於作育人才者有十五條

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五

第六第七第八第九第十第十一第十二第十三第十四第十五 已載學制卷上尙有十三條

爲歷來館內治事者所遵守行之十數年亦地方一大典故也其中用人之法總理則由闔邑公舉值年則由各里輪推皆屬民治精神至公舉時既投票於筒復行枚卜天人合徵毫無私義又今之言選舉者所不及也先正典型其可忘哉爰錄如下

民國後續訂者隨後錄之

一捐銀無論多寡均屬當日慷慨好義協力同心成此美舉

既經捐付賓興卽屬衆人公項不得視爲一己之私異日子孫流覽實錄惟當仰體美意發奮振興無得籍端滋鬧索回先人捐金之數違者稟究 一置產各里多寡不一均係合邑公貲買受稅入合邑賓興戶並非各里私置毋得籍端霸業挾制瓜分違者稟究其田形概經丈量繪圖刊刻約以十年復加勘丈歲丈二里

田多者

挨次舉辦週而復始屆期局

長擇派值年二人

本里一人外里一人

親履監丈按圖核對有無變更

如有水衝坍塌勢難墊復注明志內如係個人擅改田形立飭更正坵角種數或有缺少尤宜嚴加追究令符原額自來公產半多遺失可爲龜鑒務宜隨時更丈認真查核以杜隱

瞞侵吞之漸賓興精華全在於此切毋疎忽倘有私將公產盜買盜賣者查出稟究各治如律 一錢糧歲分上下忙將賓興所承各里丁糧照數完納領單存據急公奉上切無延緩 一期租當經將田之高下價之貴賤照原額租穀計畝核實格外折減成數易穀收銀先銀後佃所定上期租數已極便宜實有裨於耕農此後永爲實額豐年不加凶年不減凡我佃人歲以十月中旬務將來歲應納上期租銀自行清繳到局領取收單不得交付本里紳董藉詞節卸里董亦不得代收挪用凡繳期租未足額者不收以免拖延藉佔之弊限至十一月中旬止一律清收逾期催問夫脚佃人賠墊用

昭徵儆免累公歎倘仍抗延不繳立即揭字招耕另行發批有霸抗者稟究 一田租向皆收穀第以事屬公項田遠租繁倉儲難靠催收出糶終不免上下其手之虞積弊已多衆心携式勢難持久茲將租穀折收上期租銀事歸畫一免滋耗蠹並設三連租單一給佃人一付里董一存總局彼此稽核互相維繫以期經久此後不得以收穀多利妄議更張如附城田地管理較便者酌爲變通可也 一仕宦捐回賓興花紅銀外官實缺州縣貳百兩同通柒拾兩知府叁百兩臬道肆百兩正藩司鹽運柒百兩督撫壹千兩京職實缺三品叁百兩二品伍百兩一品壹千兩試差主考柒拾兩學使柒

百兩武缺實職都守叁拾兩參遊伍拾兩副將倍參遊總兵
倍副將提督倍總兵凡文武各官上缺加什之五下缺減什
之五署事者皆半其加減以上下爲衡實缺限兩年內署事
一年內各將捐款
如數匯局兌收倘逾限
不交由值年專函追取國朝秩官甚盛不能悉數諸未擬及
者均以比例從事凡署事實缺每班皆捐收一次凡營務管
帶統領酌捐凡應捐花紅無論何項出身均宜如約格外樂
助者不在此例有不如約者賓興除名子孫永不與分津貼
已付銀者勒石傳後 一局費日食菜錢不得過叁百文尋
常款客每飯菜錢不得過叁百文有事宴會酒席錢不得過
千五百文特請者不在此例在局值事往返夫費不得過五

次下鄉非賓興事不得支公款各里紳士非賓興事至局不
得責款留佃人繳租有食宿無路費凡局費歲不得過二百
五十金祭祀宴費不得過三十金賽會不與施捨不與凡一
切善舉非關學校者由賓興另行籌捐則可不動支公款賓
興出息祇有此數博施濟衆勢難兼及俟他日設立善堂始
行酬應 一數目凡收支各欸逐條日記分類鈔總月終一
結開列清單粘壁歲終刊發各里以昭衆信凡簿據糧戶一
佃戶一均按里揭項一祭祀儀品一小結一結金一鄉試津
貼一會試津貼一京官津貼一花一薪修一日食一內分米一
酒一油鹽
菜一錢柴一雜用一收支存欠總數一新進冊一登科記一內記

一公文冊一須知冊一交代冊一凡簿據冊母掣損母塗抹
祭祀之日司數員陳新舊兩年數簿聽衆稽核如有侵蝕情
弊各宜破除情面認真指駁免滋流弊 一值年局長一人
局副一人束脩銀各捌拾兩司數二人薪水銀各伍拾兩凡
薪脩按季照奉受聘不任事不支聘金局中用門僕一人小
僕一人厨夫一人每歲開局定以正月二十日收局以十二
月二十日 一津貼花紅薪脩祭費各條皆就現在租息量
入爲出核議定規倘異日生息較多先發足結金外其餘一
切酌加或增設鄉課之類現力未逮敬俟將來 一公舉在
局總理擇合邑中名望尊重明達公正者舉之 優拔以上及
曾仕教職以

桂平縣志卷二十七

紀政 民治

五

粵東編譯公司承印

者上 不分畛域務期得人如果辦理誠孚衆望接連舉留亦不
得過三年司數就里中擇身家殷實廉儉穩練者舉之歲派
二里里用一人大里輪值三年中里二年小里一年 捐銀上
千以

者爲大里千兩者以上者爲小里 以二十二年爲一週首中都宣一

次吉一宣二次上都秀一次吉二中秀次上秀下秀次崇姜
趙里次永和城廂次軍陵下都次中都秀二次宣一祿三次
吉一祿二次宣二甫里次上都祿一次秀一武平次吉二下
秀次崇姜永和次中都軍陵次宣一下都次吉一中秀次宣
二上秀次上都趙里次秀一城廂挨次輪值週而復始 如輪值
之里無

人承當仍留上手多辦一年上

祭日設公舉之筒四於香案右

總理二一凡

與祭者各舉所知

不得與祭者

默書銜名於筒

筒各一人不紙知

不舉畢以次啓視聘所舉名數至多者數同枚卜之聘其卜得者以期視事有故弗就聘其後卜者未舉不得爭既舉無故不得辭 一責任總理維持文教稽查數目至銀錢各有專司總理毋庸越俎司數協理局務專管出入凡有支放仍商總理施行毋得私自動支如有存欸出揭悉以餉押爲信凡本籍股戶京外各官不得挪借以杜流弊事關公項一切經手是問凡值年各宜盡心竭力和衷共濟毋得疲茶廢事如有過舉聽由各里父老到局公論據實指摘凡子弟不得聚衆闖局藉端哄鬧違者稟究立將賓興除名永遠不與津貼

凡匿名揭帖者亦如之倘果值年不孚輿論自當早日引退如係無故受誣亦宜衆正扶持堅留視事毋任小人得計致壞大局 一交代總理以正月開局之日爲期惟司數以先一年十一月朔日入局襄理租務俾知首尾正月以後始行接管凡交代所有契券田圖揭單糧單租帖數簿冊記公文一切字樣會同總理按冊逐件點交其接管亦須認真查檢凡單券要件公同封鎖如要查取亦公同開視倘有遺失俱惟經手是問凡經算數目存款若干即日通盤交出毋得延欠如有交代不清抗欠不繳顯係有心侵蝕應即稟究照三分息追繳總理失於糾察咎無可辭應向一力追收以重公

欸

闔邑賓興館續訂章程

清光緒之季闔邑賓興改爲勸學所及以租產興立學校章程一變已詳學制下篇及民國成立勸學所別移地址改歸官辦賓興名目至是恢復而積欸仍以辦學館內各章參酌新舊訂有專書邑紳馮舜生叙云學校古制也而賓興亦古禮安見今必異於古所云耶前清以科舉取士鄉先生雅意作人捐巨資合衆力置賓興基業以溢息津逮士林法良意美及清室末造廢科舉設學堂長官權以賓興改學務公所改勸學所移欸辦

邑學務派視學民間義舉變爲官政而任者仍以邑人充選楚弓楚得亦無憾也辛亥革命滄海桑田不堪回首至民國新造百度更張學堂改稱學校表面似新而命名仍不失古意邑中名達士日擊遷流遞嬗爲保存讀書手澤計會議仍以賓興所有公產續辦桂中學校惟限於欸絀其高等學大學專門學及外洋遊學一時尙難補助應俟學制大定館有蓄積再提議行且僉謂周禮大司徒以三物教萬民而賓興之賓興名義與學校制並未相悖宜仍照舊額之曰賓興館俾復見廬山眞面目但名稱可復舊而規章必求適用於當時于是

乎有修改章程之舉舉徐君鳳儀楊君因材羅君克宣黃君岐軒爲起草員分類屬稿謬以鄙人綜其成中間又經討論員逐一討論務合乎人心公理而後卽安誠鄭重其事矣鄙人無東里潤色才濫廁諸君後述而不作就原有者編而輯之互見者刪之語近於別類者移隸屬之間有闕漏者亦添補入之總期詳明周密利於推行而已夫風會所趨時勢移易制度文爲因革損益三代豈相沿襲哉道與時爲變通舊章改作非紛更也况舊章可存者或師其意或採其辭不敢湮沒告朔餼羊愛羊卽以愛禮且舊冊必什襲藏之俾後人得考其

事所自始吾因而有感焉鄙人不幸而值此鼎新革故之運會而亦未嘗不幸而乘此出故入新之過渡鑪冶新舊以觀其會通昔日之舊今日改之新矣今日之新改之又成舊矣新與舊迴環無端而古今世運旋轉機軸不外如是後之視今猶今之視昔安見今必異於古所云耶爰書巔末弁之簡端以俟知言如謂徒法不能自行則人存政舉之責竊有望於遞年值事者中華民國三年三月日邑人馮舜生謹叙此續訂緣由也茲將

所訂者錄左

其第五
前學制下
章一篇
茲不贅
別附

按賓興用意與公司殊途其捐款者亦與公司股東

有別而續訂章程有股權優先權等名目在當時或別有深意但按名思義終覺相違昔鄭康成注儀禮經文從今文者注出古文爲某經文從古文者注出今文爲某其例最善今將原文詞不稱實者略爲竄易仍將原文注出是否有合仍以質之邦人君子

第一章通則列條凡十一

- 一住所仍在舊日公置西門街房屋爲館舍
- 二名稱仍舊額曰桂平賓興館
- 三本賓興館以培植人才爲宗旨與舊日公約所載考其德行道藝而勸之糾其過惡而戒之凡有父兄師長者

皆宜教導子弟嚴加約束毋使流於匪僻而爲子弟者尤宜敦品勵行崇尚實學毋得習爲浮薄敗壞士風等語同一端本善俗至計

四賓興產業皆當日仗義諸公捐款買受捐款多寡稱家有無協力同心成此美舉既經捐付賓興置業出息卽屬衆人公物子孫流覽實錄須仰承美德毋得藉端滋鬧索回捐金及把持霸佔挾制瓜分等弊違者稟究至由官充入賓興公產尤當保守勿失

五本賓興凡舊捐有欸者均得享賓興章程內所定利益捐款至百元以上者則特別優待其從前未捐而後來

願補捐者酌量合式仍許收入惟必滿三年始與同享

賓興利益 股享有資興章程所定利益十字原文作得占優先權

六桂中學校由賓興款籌辦凡捐有款之子孫來學每人

祇收學費銀十四元未捐者於此數外加收四元外籍

加收八元以示區別 捐有款三字原文作無股權以下仿此

七本賓興照舊每年以陰歷十一月內酌定例會日期如

有特別事故准由總協理值理邀集每里一二人或三

五人到者過半可加開一臨時會

八每年例會查部捐資百元以上者家請一人 童僕 至凡

捐有款者之代表大里請五人中里三人小里二人 照

桂平縣志卷二七

紀政 民治

十

粵東編譯公司承印

章二千兩以上為大里千兩以下為中里不及千兩為小里

均擇其名望素優者函

請赴會惟未捐款者不與 原文百元以上四字之下有優先權四字

九例會日已中集局公同查核收支數目如有不當得逐

件指駁照數追賠是日選舉總協理及輪到本里值理

之人並桂中學校長妥議一切應辦事宜申末而退若

事未議畢酌量展期但不得過三日

十前議民國四年起定為每年用總理一員現因議參會

撤銷賓興事務較繁仍設協理一員以資贊助俟議參

會規復後再為議裁每年值理二員廚夫一名館役二

名

十一凡總協理值理各宜盡心竭力和衷共濟毋得互相推諉疲玩廢事如有過舉聽由各里父老到局公論據實指摘凡子弟不得聚眾闖局藉端哄鬧違者稟究立將興賓除名永遠不齒其匿名揭帖者亦如之倘當局者果有失德自當早日引退如無故受誣亦宜眾正扶持堅留視事毋任小人得計致壞大局

第二章選舉職員法列條凡十二

一每年陰曆十一月內定期選舉由賓興函請各里捐百元以上及捐款各家代表蒞會票舉翌年總協理值理及桂中學校長

捐款百元以上原文作衆股權下文仿此

二每年臨開會時賓興所函請諸人必要到賓興報名其捐百元以上者須帶賓興所發之徽章照驗卽捐款各家公推代表亦須由本里先函通知以便預備票張入場投票

三選舉總協理凡賓興所函請捐款各家代表及捐百元以上者均得投票選舉值理收支兼庶務則但由輪值里份之捐款百元以上者投票選舉非輪值之里毋容投票

四每逢開會投票之日賓興所請捐款各家代表及捐百元以上者均宜先期到城不可放棄責任如屆期不到

則所舉出之職員即准爲默認無論若何職員如業已投票選舉則被舉者雖得票不及額亦爲有效不得以到投票者不及半數爲藉口要求改選選舉方法初選複選手續太繁本賓興規定用一舉卽定之法以得票多者當選票同一抽籤法定之

五投票場所規定在本賓興館內

六票舉總協理用匿名投票法

七選舉總協理須年在三十歲以上品望卓著並有二千元以上不動產者方得有被選舉權但有左列之情事者不得有被選權

甲未捐款者

乙品行不端聲名惡劣者

丙在剝奪公權或停止公權之時期者

丁失財產上之信用被人控實尙未清還者

戊吸食鴉片或常有疾病不能任事者

己浮躁而不通文理者

八選舉值理照舊章歲輪二里里用一人大里輪值三年中里二年小里一年以二十二年爲一週首中都宣一次吉一宣二次上都秀一次吉二中秀次下秀上秀次崇姜趙里次永和城廂次軍陵下都次中都秀二次宣

一祿三次吉一祿二次宣二甫里次上都祿一次秀一
武平次吉二下秀次崇姜永和次中都軍陵次宣一下
都次吉一中秀次宣二上秀次上都趙里次秀一城廂
挨次輪值週而復始

如值里無人承當酌
留上手多辦一年

九輪到應舉值年之里份聽該里之捐百元以上者公推
選舉舉定後由該里過半之有優先權者具函列名蓋
圖通知賓興由賓興函邀入館辦事倘所舉值理有侵
吞公款情弊惟函內人數是問
十須年在二十五歲以上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得被選
舉為值理

甲知書明理算術精通不失財產上信用其本份不
動產值銀五千元以上者

乙知書識算不失信用本份雖不及格而有捐百元
以上過半人數担保者

十一有左列之情事者不得選為賓興值理

甲未捐款者

乙品行不端聲名惡劣者

丙在剝奪公權或停止公權之時期者

丁失財產上之信用被人控實尚未清償者

戊吸食鴉片或酷嗜賭博者

已常有疾病不能任事者

庚浮躁而不通文理者

十二依以上手續選出當選員之後固當各守秩序未舉者不得爭既舉者無故不得辭惟當選員以下得票畧遜之人仍須記名作為候補人如當選員確係有故不願應選或應選後物故均得以候補之舉校長亦仿此辦

第三章職員之權責列條凡十四

一本館職員以一年為滿任惟總協理連被舉者得續任亦不得過三年

二每歲例會所舉新職於被舉後十日入館接辦交代一切事宜

三館內房屋如有壞漏總協理值理當謀補葺有未備之處及別處買受地址修建或有餘款置業均本份應盡之義務

四總協理有綜核館綱維持學務之權與各里捐百元以上者有聲息相通之關係負合屬士林責任救弊補偏惟力是視

五值理員有管理本館數目出入及一切庶務之權公款收支皆歸掌管負有完全責任如有妄支濫借惟經手

是問每年將館內賬目製成表冊分兩期報告各里百元股銀以上之優先權者

六值理二人須指定一人主管收入之數一人主管支出之數每入館時由該值理員雙方商定

七值理除前兩條規定外當桂中學校開學散學之期當會桂中學校庶務員查點校具或陳列之收藏之之責任

八總協理不經手銀錢而有監察收支之權值理之收入支放款項須向總協理商明事由公同議決方准動用不得擅自決斷私行浪費

九值理受總協理之監察既如前條之規定然錢銀出入實爲收支員之專司各里租息總協理不得收受挪用倘總協理不遵定章越俎代庖非理挪借多立名目虛糜公款收支員亦宜嚴拒不得阿意盲從糊塗開銷

十各人挪借賓興款項固爲值理經手是問若上年積欠並借出各項要件每年總協理值理檢查簿冊大字特書標列館內當眼地方並刊刻遍送粘貼各里墟市衆人屬目之處注明某值理經手俾衆週知另專函向經手值理及借款本人或其子孫追討以重公款

十一凡交代所有契券田園揭約糧單租帖數簿冊籍公

文一切字據總協理與值理按冊逐件點交接管認真查檢小心保存凡字據要件公同封鎖如要查取公同開視倘有遺失經手是問

十二凡前後任經算數目存欸若干舊值理須即日交出毋得延欠倘無銀交或交而不清須責令該值理寫田抵押限三個月清還逾期卽點田批耕抵息一面函向推舉之人合力負擔追討否則聲明將田發買以歸原本總協理失於覺察與推舉人同過非合力追完不能卸責如總協理用長公欸不能交出亦仿此辦法

十三開會之日既如法舉出新職員其舊職員卽當函請新職員到館接理函內言明信到十日內卽要到館如逾期不到卽作爲不願應選等語但新職員果如期到館舊職員卽當查照本章第十一第十二條之規定逐件交清如交而不清及有遺失等弊則經手是問之語卽刻執行倘聽旁言唆擺而拖延措阻卽以侵蝕盤踞論

十四交代清楚舊值理仍照留館一月襄理事務俾新值理得知首尾此一月內本館祇供飯食不給薪金

第四章取締田產及收支宣佈列條凡十二

一置業各里多寡不一均係合邑公資買受稅入合邑賓

興戶納糧並非各里私業即充公附入田地亦經官案斷歸衆母得藉端霸佔挾制瓜分違者稟究其田形概經丈量繪圖刊刻倘添新業亦必丈量繪圖入冊約以六年派員勘驗一次十二年復丈一次由總協理值理擇舉二人外里一人親履督丈按圖核對有無變更如有水衝倒塌勢難墊復隨時由總協理值理核實注明志內如係佃人擅改田形總協理值理核明跟究更正坵角種數缺少嚴追吐出以符原額自來公產半多遺失可爲龜鑑隱瞞侵吞弊由漸積幸母疎忽賓興精華全在於此倘盜買盜賣稟治如律

二遇勘丈年約以陽歷十一月至次年正月下旬止爲勘丈期間

三凡勘驗後新舊圖冊遇有添多或缺少卽須將圖冊翻印分寄各里有優先權者各一份以備稽考

四徵收租穀凡賓興田租照舊規定上期折銀繳納先租後佃每年以陽歷十一月至十二月中旬爲徵收下年租息之期如逾期不交租卽揭字另行易佃

五近日穀價比前昂貴各田租折價應加應減之處由總協理值理派人查實酌辦如應加而不加者另行招耕六凡各佃人繳納租銀須直接到局向當年值理交付取

回租單不得間接妄付於各里紳董及撥抵債賬等弊
七本賓興每年須印備二聯租單若干凡佃人到館繳租
照式填寫清楚以一聯裁給佃人以一聯存根留館備
查以杜逞臆抵賴

八賓興公款不許挪作別用如有存款出揭以殷實餉押
爲信凡本籍士紳及各商號無論貧富均不得挪借以
杜流弊如違章擅自揭借或挪移別用該值理員應負
賠償之責任

九公產所入除納糧及例支雜支正用外如有贏餘存餉
押出息者須逐年本息收還無公事動用仍添置田產

使動產與不動產互爲孳生

十收入支出各項劃清眉目分部逐件按日登記不得含
混其部冊保存前屆移交後屆以備仿照

十一宣告決算手續分爲兩種半年一小結年終一大結
決算粘壁宣佈併鈔多份寄各有優先權者稽考以昭
大公

十二宣佈後三十日各里捐有款及捐百元以上者如於
決算內數目有疑義得向值理員質問值理隨時答覆
不得拒絕但逾期不許指駁

第五章款項之用途列條凡九

一 見學制下

二 見學制下

三 館中食用費除柴米另支外每餐菜銀每人不得過一毫減僕役半尋常款客亦以人數計一客止宜增加一毫有事宴客一酒席不得過十五毫特請者不在此例下鄉非賓興事不得支公款各里紳士非賓興事到館不得責供張遠佃繳租有食宿無路費賽會不與施捨不與一切善舉非關學校者可另籌而不可動支賓興內款歲中出息祇有此數博施濟眾勢難兼及宜崇節儉以裕度支

桂平縣志卷二七

紀政 民治

一九

粵東編譯公司承印

四 職員薪水議定總協理年薪各支銀一百八十元值理二人年薪各支銀一百二十元全年伏馬仍照舊章各支銀一十四元凡薪金皆按季照奉被選而不任事者不支薪金

五 錢糧爲國家維正之供每年當開徵時值理即將賓興所承各里丁糧照數完納領單存據急公奉上勿得延欠以重國課

六 雜支凡館中所用紙筆火油烟茶等祇取足用不宜過耗使用器皿務崇儉樸不事華美以省浮費

七 開會時各里股權代表及有優先權者赴會祇給飯食

費不給伋馬費自民國三年開例會始每人每日折支飯食銀五毫包僕從在內以開會前一日起至閉會後一日止均以到場者計算每日兩點鐘在會場發票散會時憑票領銀既經折給飯食費嗣後每年例會日均不設酒席

八僕役費館中用僕役二人厨夫一人每人全年工銀不得過二十五元衣服笠履均不得另支

九以上所列辦學津貼館費薪脩開會納糧各正用皆就現在租息量入爲出祇可留其有餘不可使其不足倘有特別應辦事件非集衆提議公決不得浪支

附則

一凡以上所列規章如有未盡事宜或異日有應添應改之處均得開會集議取決於衆變通更正以期完備

保甲與團練

古者以田賦出兵凡民皆兵也歷漢至唐皆行其遺法自張說變唐之府兵爲彊騎而兵與民乃分爲二夫兵以衛國者也民與兵分則以有限之兵護浩大之國一旦有事民將蹈於哀險故有保甲團練以濟之其法蓋肇於宋明而舊志惟載道光時所定團練鄉規以前缺如蓋往朝漢蠻並居而異俗民無內奸故保甲不需有

屯戍狼堡以防猺而無事於團練而且明代巡檢之設於邑中者比於清朝爲多以理推之當日團保想無可言也今僅依舊志而續之亦應略則略而已

道光間修志時所載團練鄉規 舊志云里必有墟如上都之大洋以離城遠而盜擾武平之石龍以離城僻而盜擾他如吉二之石嘴宣里之大黃江不遠不僻但以地濱大河亦常被盜擾要之有墟場卽聚匪類官來則鷹揚官去復烏聚斯誠無可如何矣要之以官治民則勢隔而每憂其不足使民相爲治則情親而常覺其有餘保甲之法非迂在實以行之而已團練之制宜預在勤以率之而已一墟一村之中少

者不下百十人多者不下千百人綢繆聯絡禦盜有餘尙何煩夫官司之汲汲耶惟是保甲團練之法民非藉其勢於官則其事不行官非通其情於民則雖行不實必也辨賢否公是非酌機宜明賞罰斯下之情無不通而上之令無不行矣不遇蟠根安知利器邑稱難治要非必不可治也惟誠求而忍濟之可也按舊志之作在道光二十二年而洪楊起事於金田則在三十年其拜會結盟則在二十六年以上所言蓋預知世之將亂而思有以防之者其規有六條錄如下 一編冊每村自爲一冊繕寫一樣兩本一存官署一發回村冊內挨次編去不得參差掛漏良歹分途十家一甲其甲頭按

月輪當週而復始不足十家卽附於前甲之末或七八家另爲一甲亦可 二點甲各村呈繳冊簿用印發回聽官示期到村點甲向村中社廟寬濶處擺設公案紳耆迎接每家出壯丁一名手持器械兩傍排列聽點點完之後官要起程紳耆丁壯齊送出村 三取保各村點甲之時有不到點者除果係出外傭工生理同甲註明保字不計外其有自知不法一時窺避點後十日內自願改悔向甲哀求者當予以自新之路同甲九家帶領到官當堂呈册於本名脚下注明同甲具保字樣求官免究 四拿匪該村經官點甲之後十日以外其果係甘心爲惡絕無悔心該匪同甲通知合村擒拿送

究或在外村擾害同甲具攻若在外爲匪時亦回村歇宿同甲隱瞞被同村或外村告發其同甲仍不擒拿送究者九家一同坐罪如果逃竄外方永不回籍者不計 五合團各村奉憲團練點甲之後無論何村捉賊鑼聲到處四圍村庄立即鳴鑼壯丁齊出截其去路譬如東村捉賊賊向西村逃走而西村並無鑼聲丁壯接應者東村稟官卽傳西村甲首懲治有時官到拿匪所到之村及經過之村丁壯俱齊出本村地界伺候或有應跟隨過村者聽候吩示官來並非拿匪亦無差役先行傳喚者不在此論 六禁兇凡應用團練軍器呈官編號無事之時交保內收藏不得私用借用倘有三五

成羣身藏小刀大貨或因私忿公然持鎗舞牌扛砲出入村墟各村立即鳴鑼合拿解究

咸同間之團練 道光三十六年洪秀全起事於金田土寇猖獗越年咸豐元年三月二十八知縣李孟羣令各邑紳立團練局於城中設分局於各里先後所立爲白石團羅播團社坡團油麻團厚祿團羅秀團石龍團多能殺賊安民別詳紀事下編茲不贅

光緒後之團務 咸豐十一年郡城克復艇賊陳開伏誅同治四年土寇姚新昌亦伏誅自是地方肅清人民安居樂業者三十餘年各里團局亦即停止紳民偶解竊盜非賂吏役

不允押盜及何壽萱蒞任始革其例然猶須紳士會陳乃允收禁其時地方盜患之輕微亦可概見也二十一年乙未武傳誠任乃令各里復立團防局局印由縣給用解盜者得局印稟証其爲盜卽收然其時盜患仍未甚故繼任王仁鍾將武所發局印撤銷未幾而有戊戌年夏六月張老鷄三之事矣二十八年彭言孝任值鬱匪潛入縣境亟籌防緝於團務復振按租抽收設康樂和親安寧六哨哨長一人練勇五十名仿曾文正湘勇辦法以地方諸生有才望者充哨長嗣以欸絀改編四哨左右前後每哨哨弁一人巡兵三十二名分東西南北四駐防地方有警仍可以會同剿擊

民國團務 宣統辛亥改革伊始自治會議辦團防定以九月三十日開局未幾民軍圍成事遂中止城圍既解自治會約官派紳分往東西南北四區清鄉越年壬子謝宗清與陳鴻藻等創立桂北保衛局於大黃江自後縣南復有八里局繼起各里亦咸改團防局爲團務局而規模之大權職之重莫如桂北與八里兩局城廂則設合邑團務總公所以抽收捐款焉

自治會

邑中自治之議萌芽於學校之講演與海內報論之鼓吹光緒三十三年丁未邑紳程大璋程修魯朱金鐘盧

天佑等草擬章程議事行政皆立權限並酌地方所宜定自治事務爲勸學辦團理財興業各種在勸學所集會議決懇知府唐爾錕請於省吏未獲許行旋於明年戊申在督學署開地方自治講習所選各里名望士紳爲講習員數月畢業風聲旣佈自治之說遂騰於邑野及宣統間州縣城鎮鄉各自立自治章程旣下遂實行焉今述其因地敷利之大畧如左

縣議會 初在勸學所後旋借縣學正齋爲之民國在保衛

團總公所

亦即
興後進

經費由水保江口花捐及稅契附加支供

議員分東北西南城廂五區選舉總數三十二名若未能如

數出席時依法定三分之二出席亦得成立故當邱學慎時成立議會祇得二十二名

縣參事會 設會員五人從議會議員中舉出

城鎮鄉自治 依定章凡府廳州縣治城廂地方爲城其餘市鎮村庄屯集各地方人口滿五萬以上者爲鎮不滿五萬者爲鄉桂平自城廂外分爲兩鎮九鄉合縣東軍陵吉一吉二爲一鎮名伏化鎮宣一宣二爲一鎮名大宣鎮每鎮議員二十人董事會總董一人董事一人名譽董事一人合縣西趙里甫里爲西一鄉議事會議員十二人武平里爲西二鄉厚祿一二三里爲西三鄉議事會議員俱與西一鄉同合縣

南秀一秀二里爲南一鄉議事會議員十六人上都中都里爲南二鄉下都上秀里爲南三鄉議事會議員俱與南一鄉同中秀下秀里爲南四鄉議事會議員十四人縣北崇姜里爲崇姜鄉議事會議員與南四鄉同縣西永和里爲永和鄉議事會議員十二人凡各鄉自議事會外別有董事會董事會設鄉董一人鄉佐一人各鄉俱同所需各費均以各里原有之陋規充用大約猪牛捐秤捐爲多其餘依章舉行全國所同者不及

按城鎮鄉自治章程第三節自治範圍有八款一本城鎮鄉之學務日中小學堂蒙養院教育會勸學所宣講所圖

書館閱報社其他關於本城鎮鄉學務之事二本城鎮鄉之衛生曰清潔道路蠲除污穢施醫藥局醫院醫學堂公園戒烟會其他關於本城鎮鄉衛生之事三本城鎮鄉之道路工程曰改正道路修繕道路建築橋梁疏通溝渠建築公用房屋路燈其他關於本城鎮鄉道路工程之事四本城鎮鄉之農工商務曰改良種植牧畜及漁業工藝廠工業學堂勸工廠改良工藝整理商業開設市場防護青苗籌辦水利整理田地其他關於本城鎮鄉農工商務之事五本城鎮鄉之善舉曰救貧事業恤嫠保節育嬰施衣施粥義倉積穀貧民工藝救生會救火會救荒義棺義塚

保存古蹟其他關於本城鎮鄉善舉之事六本城鎮鄉之公共營業曰電車電燈自來水其他關於本城鎮鄉公共營業之事七因辦理本條各欸籌集欸項等事八其他因本地方習慣向歸紳董辦理素無弊端之各事其法固甚良而意亦殊善惜袁氏稱制國會解散而州縣城鎮鄉自治各會隨之至今猶未復也

教育會 詳學制下篇

勸學所 詳學制下篇

農務分會章程

邑中農會起於清季宣統間士紳依部令倡立章程既

定始稟縣立案初設於府前街後購公所於南城角由會員舉邑紳譚鵬翰爲總理民國元年二月代理桂平縣黃健照會云案奉廣西民政司長沈札開案准胡前任移交黃帝紀元四千六百零九年十一月初五日奉軍政府批據胡前道詳送桂平縣農務分會章程規則並會員履歷等件一案緣由奉批如詳辦理仰將發來桂平縣農務總理譚鵬翰札文一件並由道刊刻圖記一顆一併轉發給領具報繳章程履歷均存計發札文一件等因奉此當由本司篆就圖記式樣飭匠刊刻去後茲據刊就呈繳前來除分別呈報照會外合將奉到

札文一件刊就圖記一顆隨文札發札到該縣即便查收轉給該分會取領仍飭將啓用圖記日期報查毋違計發桂平縣農務分會圖記一顆札文一件並抄詳稿一紙等因奉此相應將奉發印信文件隨照會併送爲此照會貴農務分會總理請煩查收啓用日期具覆以便轉報查考須至照會者計送交桂平縣農務分會圖記一顆札文一件會內簡章細則俱切實可行昔人有云士夫衆則國貧工商衆則國貧惟農則遍赤縣九州紅羊萬劫莫能損裁業者彌衆則國彌富俗彌良觀於近日東島之米荒每石價五十金波及香港石價二十

餘金聞者心駭色變而我國不及石十金猶以爲貴鄉農知時事者顧倉囷而含笑斯可鑑矣惜今農會事務輟行創始遺文將成墜簡特拾而錄之以尊治本閱者當不嫌其繁而不殺也

簡章 第一章總綱共四節第一節本分會遵照部章設立定名桂平農務分會第二節本分會以集合同志協謀振興本縣農業及聯絡總會爲宗旨第三節本分會場所設立於城內府前街宣講所內後在南城角購屋開會第四節本分會成立後應卽稟請立案並報告總會 第二章共五節第一節本分會照章設總理一員於董事中公舉稟部札派第二節本分

會董事照章舉定二十員第三節董事資格依部定章程如左一創辦農業卓著成效者或研究農學能發明新理者二在該地方富有田業爲一方巨擘者三在該地方土著或游宦流寓該地方以屆五年熟諳情形年在三旬以外者四其人聲望爲該處士民推重居多數者平昔顧全公益勇於爲義者第四節本分會總理董事照章均以一年爲任滿之期先期三個月再行公舉連舉亦得連任第五節本分會職員除總理董事外得設文牘會計庶務等員勸理會務 第三章事務第一節本分會按照總會章程擬定甲乙丙丁四款甲一荒山曠地之面積二水利之興廢三氣候土質四物產

分通常特別兩種五種植樹蓄類別之多寡六蠶絲茶葉菓業林牧銷數之總額七旱淹荒歉之情形乙試諭報告一種苗蠶種製造之設施二土壤肥料農產物之分析三種苗肥料飼料等之鑑定四農產製造品之定性定量分析五虫害驅除預防之方法六植牧布置丙勸諭一設農事演說會場一所隨時招集附近農民授以農學大意並將總會編輯之課農淺說勸農白話等書派員演說二農事半日學堂得酌量設立丁保護農民或被勢豪侵奪權利致有冤抑本分會應按照部章體察屬實由總理向地方官衙門秉公伸訴事情重大者並稟部核辦 第四章分會與總會關係共六節

第一節本分會接總會定期大會通告書後應卽公舉代表蒞會共同研究進行方法第二節凡總會分送之各種規章書說本分會應保管及宣布之第三節總會如有詢問之件本分會得隨時詳實答覆第四節關於農業事件總會或派員到本屬地方調查時本分會應招待之第五節本分會所有章程細則及職員會員表均造報總會第六節章程細則及職員會員表有變更時亦依前條辦理 第五章入會共八節第一節凡熱心農務願入本分會者得本分會會員介紹均許入會第二節會員納入會金擬分兩等一大元以上者認爲會員一中元以上者認爲會友第三節本分會發起

人均作會員其權利與普通會員同第四節凡表同情於本分會捐款在五元以上者均爲名譽贊成員第五節本分會會員皆有發議權及選舉權第六節本分會會員有合於第七條左列資格之一者均得有被選董事權第七節凡會員不得放棄在本分會應盡之義務第八節會員有違背法律不顧行檢致傷本分會名譽者查確後應卽勒令退會 第六章會期共二節第一節會期分職員會通常會特別會三種職員以每月初旬城廂第一墟期舉行通常會以每年正月二十日舉行特別會則於有特別要事時之前均先期通告各會員第二節開會時卽以總理爲主席若總理有事故

時得委職員中一人代理 第七章議事共四節第一節會員到會過半數以上者可開始議事第二節凡有應行提議事件均先期將議題印刷分給各會員第三節所議事件由到會會員表決均以多數爲有效第四節表決者可否同數則取決於總理 第八章經費共三節第一節本分會經費分開辦費常年費特別費入會費四項甲開辦費由縣籌出乙常年費以入會金爲的欸並隨時稟縣酌撥公欸補助丙特別費臨時籌措丁入會費出於會員入會時之會金及名譽贊成員捐助之欸第二節開支經費時均從儉約所有宴會等費一律刪除第三節本分會經費均按年編列預算等

冊稟報查核於開會時並宣布會場 第九章附則不錄
細則 第一章調查事項共五節第一節本分會成立後應
卽商同各董事派定調查員調查一切事宜第二節本分會
調查事宜均按照部章及本章程第十條擬定之調查大綱
着手調查第三節凡調查必攜帶筆墨將調查大綱開列之
七項逐一詳載等四節凡調查遇有民間質問事件心婉言
曉以農務大利不得激烈亦不得恐嚇他人以及借本會名
目造謠生事等弊第五節調查員有調查農務之責凡關於
農務事件當隨時報告 第二章勸諭共三節第一節本分
會農務演說卽附設城內府前街宣講所內於市日派員演

說至墟市之演說場俟款項充足再行分設第二節演說之
材料按照總會頒來之課農淺說及勸農白話文明白演講
第三節演講一事無非爲開通風氣起見演講員務須反復
開導不得以繁贅而生厭棄 第三章提倡共四節第一節
本分會原爲振興全縣農業而設有組合同志力謀墾種之
義第二節應將各調查員調查所得之荒山曠地集股墾種
務期地利日殖以爲農民觀感第三節如荒山曠地確係民
間已業當力勸其墾種不得聽其荒蕪致失地利第四節如
民間有荒山曠地而能自家墾種者報明本分會應代稟地
方官轉詳備案以爲他日請獎之地若有地方而無力墾種

者本分會當集衆公議地價准作股本招股合資墾種 第四章講習及試驗共七節等一節農務一道非設講習所不能開通民智本分會應稟承地方官轉稟勸業道及總會設農務講習所一所第二節擇定講習所地址聘定講習員招生實習第三節講習農業當從培植入手必設試驗場始足以覘效果第四節擇定試驗場購買中外種子辦其土宜培植試驗第五節試驗場必四鄉廣設倣照講習所科學試驗今因公費未充先在附城永和里山場開辦第六節各鄉如可設立試驗場時調查員當隨時以所辦情形報告第七節會員如有種植菓木茶竹桂棉雜木等須將坐落地段種類

大小數目別報名明本分會註冊備查倘有種多及減少仍當續報 第五章職務權限共四節第一節本分會設總理一員常川駐會管理一切事件第二節本分會設文牘一員常川駐會凡撰擬文件編輯報告及收發往來公事皆職掌之第三節本分會設庶務一員常川駐會司理會計及預算決算購置品物會內一切雜務皆職掌之第四節本細則一切應辦之事由總理派董事員分科辦理 第六章附則

博愛善堂緣起

桂平博愛善堂清光緒辛亥年秋知縣劉樑與城紳林鵬飛潘國恩陳朗階黃耀南蕭啓信創辦以贈醫施藥種洋痘爲

宗旨舊以縣學副齋開辦民國八年七月遷往城隍廟街八公祠尙無辦事章程其徵信錄云近世平等之學說侵著於人之腦筋地方自治之進行社會公益之興辦當不遺餘力則所謂慈善事業者方興而未艾顧慈善事業雖多而其精神所存注者貴乎維持人道而已維持人道莫大於存人之生尤莫大於免人之呻吟痛苦而起死以回生是故求人之瘼者亟欲起其瘡痍而登於人壽之域此同人等所以倡立博愛善堂而以贈醫捨藥爲著手之始幸地方有司能慷慨捐廉以爲提倡各處善長又能熱忱捐助爲贊成計自辛亥六月舉辦至今共募集捐款千金有奇同人等雖經足繭口

瘡艱難以圖厥始未敢告勞惟各善長發茲宏願仗助鉅金俾克延醫施診捨給藥劑所有樂助芳名已於乙卯年季冬月泐石宣布盛德以垂不朽蓋見夫興辦公益之事樂善好施見義勇爲者固不乏人而世俗之見恐不能無疑或者多方煽惑或從中阻撓爲無形之破壞以爲董事等均盡義務枵腹從公鶩此捨己耘人之所爲亦不過藉遂營私之念已耳噫喋喋之口任意擠排無非各私其私其平居固視一錢如命絕無佈施之心及見地方多辦一公益事不免破其慳囊乃出其嫉謗之謀以冀中傷夫善舉實人心之蠱賊而風俗之稊稗也如是而徵信錄之佈告容能已乎或謂世有隱

德之君子救人之急濟人之難多不願以姓名自顯夫不以姓名自顯則日夜爲善而不得善人之名沽德市惠之道亦隨而絕且所謂隱德之君子或係崇神佞佛之流當爲善時自忖爲善奚俟人知冥冥之中權衡具在且昊天日且彼蒼之神無不周流於我一身之中苟能爲善則人雖無有知者而子孫自能食我之報而不知神道迷信之說至晚近而益衰而善者天降之以福其說已不足及於中人以上之人矣夫三代而上士患在好名三代而下士正患在不好名以博施濟衆之善名而奉諸我各大慈善家當不目爲阿諛也惟是善羣之所詣無量堂內之存款有限茲事重要既不因欸

絀而罷然無米之炊自顧乏策仰屋竊歎無可如何再四思維惟有廣續勸捐庶維持久遠先後媲美相德益彰地方公益攸關解囊將伯應不患無同情者茲將丙辰年贈醫捨藥進支數目刷成徵信一書藉表丹心請垂青眼或有遺漏尙祈糾繩是爲序中華民國五年十二月日潯州博愛善堂董事序

商會

潯州總商會 清光緒季年成立民國七年改組桂平縣商會正會長一人副會長一人會董二十人每年開例會一次兩年投票選舉正副會長及會董一次有事即開特別會議

地點在會館街借粵東會館西廳爲辦事所

桂平縣志卷二十七

紀政 民治

三五

粵東編譯公司承印